

〔历代诗苑揽胜丛书〕

◎ 黄为之 杨廷治 / 主编

唐代诗苑揽胜

下

华语教学出版社

目 录

- ◎“闺意”传名 / 1
- ◎居大不易 / 6
- ◎左迁江州 / 11
- ◎司马垂泪 / 17
- ◎巫山搁笔 / 26
- ◎文友诗敌 / 34
- ◎待月西厢 / 40
- ◎游玄都观 / 48
- ◎国手诗豪 / 53
- ◎三度湘江 / 59
- ◎天涯孤魂 / 67
- ◎探骊得珠 / 73
- ◎巴蜀竹枝 / 79
- ◎妍媸随人 / 87
- ◎韩李联轳 / 92
- ◎鬼才李贺 / 99
- ◎侯门如海 / 105
- ◎碧纱笼诗 / 109
- ◎真金不镀 / 113
- ◎公权联句 / 118
- ◎笔下释“罪” / 123
- ◎贾岛犯禁 / 126
- ◎苦吟诗人 / 133

- ◎李涉遇盗 / 141
- ◎解元之争 / 145
- ◎诗轻王侯 / 153
- ◎魂断驿亭 / 159
- ◎雍陶送客 / 165
- ◎两桂齐芳 / 171
- ◎题乌江亭 / 176
- ◎抬头诗辨 / 181
- ◎扬州梦醒 / 186
- ◎八叉犯相 / 194
- ◎织女无惧 / 202
- ◎锦瑟争讼 / 207
- ◎爱情咏叹 / 215
- ◎周朴着魔 / 226
- ◎望榜兴叹 / 234
- ◎罗横改名 / 241
- ◎崇嘏辞婚 / 246
- ◎闲云孤鹤 / 249
- ◎一字之师 / 254
- ◎得力猫狗 / 259
- ◎欧九学步 / 264
- ◎参考资料 / 269

■“闺意”传名■

洞房昨夜停红烛，待晓堂前拜舅姑；
妆罢低声问夫婿，画眉深浅入时无。

这首诗的大意是说，昨天晚上新婚夫妇双双入洞房，第二天一大早，新娘就起来，准备到堂前拜见公婆。新娘精心梳妆好后，心里仍不免嘀咕，便又羞答答地悄声问身边丈夫：我画的眉毛，颜色深浅是否合乎时尚？

倘不知诗的写作背景，谁读了不以为这是一首写新婚夫妇闺房情趣的佳作。它的确写得精采、传神！在封建时代，一个女子必须遵守“三从四德”，新嫁娘要过的头一关，就是拜见公婆，公婆的好恶和印象的好坏，几乎决定她在婆家一生的命运。这首诗的作者，就是抓住了这种具有特殊意义的时刻和特殊场景。你看，天不亮，刚经过洞房花烛夜的新娘子就坐在镜子前，一边精心打扮自己，一边同新郎喁喁细语，她那种在丈夫面前含羞带娇、低声软语的情态，那感到新



婚生活的甜蜜、却同时对未来又多少有些不安的问话，多么生动地再现了新嫁娘的音容笑貌和内心活动。其景，宛在目前；其情，真切感人！

可是，细看诗题《闺意献张水部》，便有些莫名其妙了。难道夫妻生活也须向长官报告？翻阅《全唐诗》，这首诗又题为《近试上张籍水部》，则更觉文不对题。夫妻生活与考试又有何干？

然而，一细想，正是这个题目泄露了天机。原来，诗人朱庆余当时是一名赶考的举子，这首诗是他向当时水部员外郎、著名诗人张籍投递的一首干谒诗。作者自比新娘，将张籍比成新郎，将主考官比作舅姑（公婆）。三、四两句乃诗人主旨所在。如此，诗就应该另作解释了：面临即将参加的进士科考试，我虽然已准备充足，有夺魁登第的信心，但还要向您讨教，不知我写的诗文是否合乎

主考官的口味，能否得到主考官的赏识？

把考生应试比作新娘拜舅姑，实在是个既贴切又新奇的比喻。面对关系自己一辈子前途的科举考试，举子们无不忐忑不安而又有所期待，这多么像女子出嫁这样的终身大事。考生一旦登第，前途无量，倘名落孙山，则一辈子蹭蹬。这又多像旧时女孩儿嫁到夫家后的情景！出嫁的女子，如果得到丈夫、公婆的欢心，就会一生顺心，有了美满的归宿，否则，真要鸡狗不如，备受肮脏气。诗人从丰富的现实生活中撷取了生动形象的比喻，把自己的心态写得委婉曲折，情意切切，主考官看了能不动心，顿起同情之心吗？这首诗的确写得别开生面！

在表现技巧上，这首诗也值得称赞。首联平平而起，缓缓而行，似无奇处，尾联一个动作，一句问话，却摇曳生姿，神韵俱出。尤其难得的是，精采的尾联，是一个日常生活细节，它是那样平常、自然，无矫情假意，不扭捏作态，然而又那么富有普遍性、典型性，这种生活细节，几乎是会发生在每一对新婚夫妻之间的事，最能揭示他们新婚生活的甜蜜、亲昵和对未来的憧憬。这就不能不佩服作者提炼生活和表现生活的能力与精湛的技巧了。

朱庆余呈献的这首诗，得到了张籍明确的回答。张籍立即写了一首《酬朱庆余》：

越女新妆出镜心，自知名艳更沉吟。
齐纨未足时人贵，一曲菱歌敌万金。

因为朱庆余的献诗用比体写成，所以张籍的答诗也用比体。因为朱庆余是越州（今浙江绍兴）人，越州山水秀丽，而且是古代出美女的胜地，所以，在这首诗中，张籍将朱庆余比作越州盛妆的采菱姑娘，相貌既美，歌喉又好。首句写姑娘的身分和容貌。越州的采菱姑娘，刚刚梳妆打扮好，泛舟在镜湖中，她知道自己容貌光彩照人，可是当她看到湖中自己的倩姿丽影，反倒沉吟起来。这两句是回答朱庆余诗中后两句的。“新妆”与“画眉”相对，“更沉吟”与“入时无”相对，“沉吟”的内容，当然与“低声问夫婿”的内容也是一致的。后二句则进一步肯定她的才貌出众，即使是身穿齐地（今山东）的名贵丝绸衣服而又浓妆艳抹的时尚美人，也不及这位越地采菱姑娘的天然风韵；她那宛啾歌喉唱出的一曲采菱歌，更是万金不换啊！这两句诗赞扬朱庆余的献诗，比那些时髦媚俗的诗，都要更有价值，这就进一步打消了朱庆余“入时无”的顾虑。从这首答诗可以看出，张籍对朱庆余的诗文是多么欣赏。

宋代人洪迈说：“予独爱朱庆余《闺意》一绝上张水部者，曰（略），细玩此章，元不谈量女之容貌，而其华艳诏好，体态温柔，风流蕴藉，非第一人不足当

也。欧阳(修)公所谓：‘状难写之景，如在目前，含不尽之意，见于言外，然后为工。’斯之谓也。”还说，张籍的答诗，“其爱之重之，可见矣。然比之庆余，殊为不及。”（《容斋随笔·五笔》卷四）洪迈这段话，不仅赞扬了朱庆余诗的内容、技巧，所达到的艺术高度，而且认为，远远超过了张籍的答诗。

张籍把答诗给朱庆余后，立即向朱庆余要来他的新旧诗文，从中精选了二十六篇，整日揣在怀中，到处向他人推荐、揄扬。一时间，人们纷纷传抄、诵吟朱庆余的诗。朱庆余喜遇“知音”（《唐诗纪事》卷四十六），一时名动京城，诗播海内，果然在唐敬宗宝历二年（826年）考中了进士。

■ 居大不易 ■

白居易年未及冠，为了实现自己的济世之志，便孑然一身，到长安应举。

向谁投献诗文呢？白居易考虑再三，便去拜见德高望重的顾况。顾况曾任著作郎，时人称顾著作。他的诗文往往有惊人语，非常人所能及。其为人亦类其章句，淡潜调谑，耸人听闻，且颇有点恃才傲物的味道。当时的名士，都推他为诗文宗主，凡作诗文，皆送他定高下。诗文由他看一遍，就算不错了，能让他再看一遍，就要算上等的了。无名之辈的平庸之作，他则不屑一瞥。因此，时人视顾况之门为“铁门关”、“金钥匙”。

一天，白居易携一卷诗求见。顾况看见这位瘦削羸弱的书生，眉宇间有股凜然正气，谦恭而不卑琐，拘礼而不迂腐，又见行卷上醒目地写着“太原白居易诗稿”七字。向人投递行卷，居然直书自己的郡望，而没有“拜谒”一类的谦词，可见其自负自傲，便觑着青年人戏谑地说：“喔，太原白居易，方今长安米价昂贵，只怕‘居’大不‘易’啊！”

顾况说完这话，见青年人神色不改，既不解释，也不申辩，颇有些惊奇，就打开行卷看起来，见第一首，便觉手眼不凡，不类常人；再看第二首，更觉平淡中醇味生津，沁人心脾；读至《赋得古原草送别》，不禁拍案而起，摇头晃脑地吟哦起来：

离离原上草，
一岁一枯荣。
野火烧不尽，
春风吹又生。
远芳侵古道，
晴翠接荒城。
又送王孙去，
萋萋满别情。



顾况吟诵再三，说：“此诗得陶（渊明）、韦（应物）之气，吐李（白），杜（甫）之锋，真佳作也。作得如此绝妙好辞，即如长安，居又何难！老夫前言，戏之耳！”

这首诗题旨送别，借用春草来写离情，前三句全是赋草，只有末句才写及人，关连“送别”。用春草之“离离”（纤细柔软），“萋萋”（丰茂）喻离情的缠绵、深厚，又以“侵”、“接”二字描摹春草蔓生与天际相接，如此描写，更见离情依依，相随千里。芳草的枯荣与离情别绪巧妙结合，使抽象的情感变得具体鲜明，似可感、可见、可触摸，真是巧思独运。“野火烧不尽，春风吹又生”两句写出了春草的勃勃生机，把眼前的情与景推移到明年，后年……时间与空间都无限扩大了，更增加了诗中离情的深度和相思的执著。这首诗的确在平易中见功夫，在淡雅中有真趣。语近意远，不愧绝唱，难怪顾况要惊叹了。

顾况称赞白居易的消息很快传开了，有人题诗道：“顾才子掣开金钥匙，白乐天撞破铁门关^①。”由于顾况的广为延誉，白居易的名字与“野火烧不尽，春风吹又生”诗句一起不胫而走，不久就传遍都城长安。

唐德宗大历年间（766—780年）诗人刘商有《柳条歌送客》诗：

露井天桃春未到，迟日犹寒柳开早。
高枝低枝飞鹞黄，千条万条覆宫墙。
几回离别折欲尽，一夜东风吹又长。

① 白居易：字乐天。

毵毵拂人行不进^①，依依送君无远近。
青春去住随柳条，却寄来人以为信。

这首诗说，在春寒未尽、桃李未开之时，已是杨柳低垂，嫩绿如烟，黄鹂在柳枝中穿飞，红色的官墙已掩映在柳荫中。一拨一拨送行人，折柳送别，几乎要把柳条折尽了，可一夜春风吹，柳枝又长了起来，柔软细长的柳条拂面，像在多情地挽留远行人；远行人走了，但那无处不在的杨柳，依依伴君行。

这首诗的作者刘商，生活年代略早于白居易，白居易的《赋得古原草送别》与刘商这首诗的后三联，意境和造语都颇有些相似，或许白居易读过刘商这首诗也未可知，宋代人范希文拿这两首诗作比较，不是没有道理的。不过，范希文认为，“刘商《柳》诗‘几回离别折欲尽，一夜东风吹又长’，不如白乐天《草》诗‘野火烧不尽，春风吹又生’语简而思畅”。（《对床夜语》卷三）其实，岂止这一联两句诗，就整首诗而言，白诗也远远要优于刘诗，“语简而思畅”尚不足以道尽二诗的高下，我们在潜心玩味中会得到很多启迪和乐趣。

白居易《赋得古原草送别》是诗人十六岁时所作。到十七岁，又作名篇《咏王昭君》。二十八岁，进士及第。三十四岁，千古绝唱《长恨歌》问世。然而，白

① 毵毵 (sān sān): 柳条柔软细长的样子。

居易超群出众的才华并没有使他在长安“居易”，这却是顾况始料不及的。由于诗人“救济人病，裨补时阙”（《与元九书》），所作诗文不避权贵，使权豪贵近者，相目而变色，执政柄者扼腕，握军要者切齿。因此多次遭到他们的排挤、打击。白居易为官几十年，几次出入朝廷，终因难以立足，不得不悲愤地离开长安。最后在洛阳结束了他的一生。

■ 左迁江州 ■

唐宪宗元和十年（815年）六月三日凌晨，夜漏未断，整个长安城还沉睡在夜幕中，只有早朝的官员们，由侍从引导，策马向城北的大明宫走去。离朱雀大街不远的靖安里，有右丞相武元衡的府第。这时，朱门大开，走出一队人马，火把高举，顿时把府前大街照得通明。丞相武元衡在佩剑持矛武士的簇拥下，缓辔向北，“得、得、得”，夜空中响着清脆的马蹄声。

队伍刚到府第东北墙角，突然街旁黑暗处，传来一声吆喝：“熄掉火把！”话音未落，“嗖”的一支利箭射来，正中武元衡右肩。同时，一人从树后冲出，用大棒重击武元衡，武元衡应声落马。猝然间，卫队惊愕，茫然四顾，不知发生了什么事。这时，十七八个人一齐从黑暗中冲出，杀向卫队，喊声、杀声、刀枪声、马嘶声响成一片。卫队仓皇接战，力不相敌，纷纷散逃，刺客扑向武元衡，连刺数枪，又向头部猛砍数刀，便捡起几片武的颅骨，迅速消失在黑暗中。

短促而杂乱的金戈铁马声，惊醒了远近居民。人



们纷纷持火把赶来，见丞相武元衡横尸街心，血污遍体。人们惊呼：“武丞相被刺了！”“武丞相被刺了！”前后相呼，声传十里，震撼着整个京城。

在这同时，从通化里又传来御史中丞裴度在大道上遇刺的消息，所幸由于侍从王义的护卫和呼救，裴度只是头部受了轻伤。

消息传进大明宫，早朝的文武百官，无不震恐。宪宗上朝，刚到含元殿北的紫宸殿，听

到武丞相遇害的消息，悲恸失声，立即宣布罢朝，在延英殿召见宰相，亲谕善理后事。

左赞善大夫白居易当时正在早朝班列中，听到武元衡等人遇刺的消息，目睹朝官漠然对之的态度，在悲痛中怒气填膺，不可遏制。中午，白居易的奏疏就呈上宪宗，要求立即搜捕和严惩肇事者，以雪国耻。

白居易这样做，不是偶然的。想当年，他写五十

篇《新乐府》，十首《秦中吟》，得罪了权贵，甚至还与宪宗李纯当面争论，弄得李纯发怒说：“白居易这小子是朕提拔致名位，而无理于朕，朕实难耐！”白居易不仅不悔，反而写了《折剑头》诗以明志：“我有鄙介性，好刚不好柔，勿轻直折剑，犹胜曲全钩。”现在，他明知这次暗杀是一个大阴谋，追查的结果，很可能大祸临头，但是，他仍然义无反顾。

果然，两天过去了，没有得到御批，反而流言四起，指责他僭越职位：左赞善大夫是陪伴太子读书的清闲官职，不是谏官，而当时满朝的丞相、郎官、御史、谏议，都没有上疏，难道只有你一个卑微的赞善大夫忧虑国事吗？岂不太狂妄了！这不是不守本分、越俎代庖又是什么？与此同时，行刺者又写恐吓信掷于街道，声言：“毋急我！急我，先杀汝！”诽谤与恐吓，无奈白居易何，然而朝廷却因此不敢尽力追捕。尽管在兵部侍郎许孟容的极力主张下，宪宗下诏府、县搜捕刺客，而宰相等人仍然谴责白居易越位不逊，贬谪白居易为江州（今江西九江）司马。

白居易愤然离开了京都，出商州，经汉水，入长江。时属金秋，舟中闲暇，他拿出元稹寄来的《放言五首》吟读：

近来逢酒便高歌，醉舞诗狂渐欲魔。
五斗解醒犹恨少，十分飞盏未嫌多。
眼前仇敌都休问，身外功名一任他。

死是等闲生也得，拟将何事奈吾何？

三十年来世上行，也曾狂走趁浮名。
 两回左降须知命，数度登朝何处荣。
 乞我杯中松叶满，遮渠肘上柳枝生。
 他时定葬烧缸地，卖与人家得酒盛。

白居易读着，不禁感触万端。“微之^①为官三十年，已两度遭贬谪，他能不狂歌醉舞吗？尤其让人痛心的是，微之以监察御史按狱东川（今四川境），严惩贪官，东川百姓称快，在还京途中，住宿驿站，宦官仇士良后至，竟无理要求微之让出，微之不肯，仇士良竟破门而入，用马鞭抽打微之，竟把微之的脸打破了。事情报奏朝廷，皇上竟以微之气盛，有失臣礼，贬官江陵（今湖北江陵）。我曾上疏力谏，以为‘中使（宦官）陵辱朝士，中使不问，而穰先贬，恐自今中使出外益暴横，人无敢言者。又穰为御史，多所举奏，不避权势，切齿者众，恐自今无人具为陛下当官执法’，然皇上不听，微之以至于此！‘眼前仇敌都休问，身外功名一任他。死是等闲生也得，拟将何事奈吾何？’

这岂是旷达语，这是满腔忧愤啊！

然而微之啊，你也不必过于心灰志丧，虽然你我

① 元穰：字微之。